

株洲市广播电视台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九) 工资福利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十一) 个人家庭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十三) 商品服务

(十四) 三公经费

(十五) 政府性基金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株洲市广播电视台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根据株编办【2011】331号株洲市编办关于《株洲市广播电视台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市有关广播电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当好党、政府和人民的喉舌；负责编制全台广播电视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全台广播电视媒体节目的采编、制作、审核、播控和传输工作；负责株洲传媒网的编排、信息网络业务和内容审查工作；负责全台新媒体的开发与建设；负责全台媒体新技术的科学研究与开发利用。

(三) 负责全台媒体对外合作与交流。

(四) 负责全台广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工作；负责全台媒体节目的监听、监看、监评工作；负责全台引进播出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的审查；负责全台媒体广告的经营、管理、审查工作。

(五) 负责广播电视节目播出平台的建设、使用和维护。

(六)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一) 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 我单位内设科室 28 个, 分别是: 职能部室 11 个, 技术和节目生产保障部门 4 个, 融媒体中心、广播新闻频道等媒体、中心 12 个。。所属事业单位 1 个, 分别是: 株洲市广播电视台服务中心, 为自收自支正科级事业单位。

(二) 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184 人, 在职人数 328 人, 其中在岗人数 328 人, 分别为参公人员 2 人、事业编人员 182 人、聘用人员 144 人; 离退休人数 122 人, 其中退休人员 122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 没有其他预算单位, 因此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广播电视台本级。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24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7532.69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66.89 万元; 其他收入 5465.80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 417.23 万元, 主要原因是: 财政拨款和经营收入减少

(二) 支出预算

2024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7532.69 万元, 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27.03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9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63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249.75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417.23 万元, 主要原因是: 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保必要支出、重点支出, 大力压减部分相关经费; 广告收入减少,

相应压减了部分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66.89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为 1629.98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78.86%；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为 436.91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21.1%；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6.91 万元，要用于广播电视台新媒体采、编、播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4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47.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34 万元，下降 26.85%，主要原因是：财政全额拨款人员减少导致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1696.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

货物预算 297.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98.8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4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40 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6 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6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53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95.78 万元，项目支出 436.91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均未安排该项经费预算。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6 万元，经费来源于单位自有资金，主要是计划举办媒体资源推介会 2 场，旨在推介株洲广电资源和

优惠政策，深挖经营创收渠道，拟邀请人数约 300 人，包括布展费、场租费等；培训费 15 万元，经费来源于单位自有资金，主要包括计划分批采用内请和外派的方式进行培训学习，计划安排外出培训 5 次，专场学习和培训 12 场，参与培训人数为 2000 人次；2024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